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

執行單位名稱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計畫名稱：106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計畫


所屬學年度：106
計畫主持人：
單位：新臺幣元
百分比：取至小數點二位

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：106年9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083644號函
計畫期限：106年8月1日至107年7月31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：107年7月31日前

經費項目 (或各受補助學校 名稱)	核定 計畫金額 (A)	核定補助金 額 (B)	撥付金額 (C)	國教署 補助比率 (D)	實支總額 (E)	計畫結餘款 (F=A-E)	依公式應繳回 國教署結餘款 (G=F*D-(B- C))	備 註
寶來國中	49,000	44,100	44,100	90%	49,000	0	0	請查填以下資料：
合 計	49,000	44,100	44,100	90%	49,000	0	-	*餘款繳回方式
					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依計畫規定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 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繳回 _____元)
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 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繳回 _____元)
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(註八)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)，勾選「是」者，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								是否有未執行項目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金額 _____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)
	可支用額度(元)			實支總額(元)				
彈性經費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備註說明)	
支出機關分攤表：								*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
	分攤機關名稱			分攤金額(元)				
1	國教署			44,100			執行比率(E/A)= 100.00%	
2	高雄市教育局			4,900			*執行率未達80%之原因說明	
3	機關2							
4	機關3							
	合 計			49,000				

業務單位： 

主(會)計單位： 

機關學校首長(或團體負責人)： 

- 一、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。
- 二、本表「核定計畫金額」係計畫金額經本署審核調整後之金額；若未調整，則填原提計畫金額。
- 三、本表「核定計畫金額」及「實支金額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(含自籌款、國教署及其他單位分攤款)。
- 四、本表「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」以全案合計數計算。
- 五、本表「各受補助學校名稱」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。
- 六、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，請於備註說明。
- 七、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，請於備註敘明原因。
- 八、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、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，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(GRB)列管之計畫，始得適用彈性經費